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第 102 次常务会议进一步扩大小微企业税收优惠政策范围的决定,支持小微企业发展和创新创业,对税务机关进一步落实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工作通知如下:

#### 一、提高思想认识,迅速做好贯彻部署工作

支持和鼓励小微企业发展,是当前促进经济企稳回升、改善社会就业和维护社会稳定的有效措施,有利于进一步涵养就业潜力和经济发展的持久耐力。今年 8 月 19 日,国务院第 102 次常务会议决定,把小型微利企业减半征收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扩大到年应纳税所得额 30 万元以下的纳税人,以进一步释放政策红利,切实减轻小微企业税收负担,为小微企业发展和创新创业营造良好环境。各级税务机关要从讲政治、顾大局高度,把全面抓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落实继续作为一项光荣而艰巨的政治任务,列为今年下半年税务系统一项重要工作,统筹谋划、周密部署、迅速行动、落实责任。要继续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小微企业税收优惠政策贯彻落实工作的通知》(税总发〔2015〕35 号)等文件要求,全面梳理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落实工作的时间表和任务单,明确责任单位,按照时间节点、任务清单、工

作责任，不折不扣地抓好贯彻落实工作。

## 二、广泛开展税收宣传和纳税服务，确保小微企业税收政策家喻户晓

要扎实做好小微企业所得税政策及管理规定的税收宣传和纳税服务工作，扩大宣传声势，引导社会舆论，做实纳税服务。一是税务总局利用中央级主流媒体受众多、覆盖面大、影响深远的优势，积极宣传小微企业所得税政策规定。二是各级税务机关要广泛利用办税服务厅和网站、微博、微信等各种新闻媒介，宣传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调整背景意义、政策内容、操作要点，让优惠政策家喻户晓。三是各级税务机关要及时调整 12366 税收业务知识库有关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内容，培训 12366 纳税服务热线人员，发挥 12366 小微企业咨询服务岗的作用，确保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宣传到位、服务到位、执行到位。

## 三、依托信息手段抓重点，确保落实工作无死角

此次调整小微企业所得税减半征税标准，从今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8502](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8502)

